东乡县看守所部门预算

（2022年度）

2022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格**

一、2022年部门收支总表

二、2022年部门收入总表

三、2022年部门支出总表

四、2022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2022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2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2022年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和对应的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

八、2022年部门预算经济分类和对应的政府预算经济分类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九、2022年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说明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四、部门“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1.对在押人员有实行看管、教育、押解、组织劳动、生活及卫生管理、检查携带物品、查阅来往信件、监视接见等权利。

2.对在押人员违反监规的，有权对其进行批评教育，责令反省。以图谋行凶、逃跑、自杀等严重影响监所安全的在押人员有权加載械具。

3.看守所对犯罪嫌疑人、实行人的法定羁押期限即将到期而案件未审理终结的，有权通知办案机关迅速审结；超过法定羁押期限的，有权将情况报告人民检察院。

4.在执行职务中，发现司法工作人员对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罪犯有刑讯逼供或其他违法行为时，有权当面制止，并直接向有关机关和检察院报告。

二、机构设置

东乡族自治县看守所内设综合岗、监控岗、管教岗3个职能股室。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格**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总体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1134000元，较上年减少10944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34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预算支出1134000元。较上年减少8.8%。减少的主要原因：在押人员羁押量减少。

支出按功能分类科目安排为：

公共安全支出1134000元，其中：财政拨款1134000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8%。

二、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2022年预算支出1134000元，其中：**其他公安支出（项）2022年预算支出**1134000元，比上年预算减少8.8%。减少的主要原因：在押人员羁押量减少。

三、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0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0%。

四、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134000.00元，在押人员给养费减少109440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8.8%。减少原因：在押人员羁押量减少。

四、部门“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0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元，主要原因是无。

**（一）因公出国（境）费0**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元，变化情况。

**（二）公务接待费0**元，变化情况。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0**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比变化情况；公务用车运行费0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0元。

 **(四）会议费0**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元，减少0%。

 **(五) 培训费0**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元，减少0%。

五、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0元。政府采购预算0元，主要是：未采购。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照现行预算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年结转：**指部门和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填表说明**

1.本参照表样是严格按照财政部和省财政厅部门预算公开的要求设计的，已经删减了一些比较复杂的内容，能简化的已经尽可能简化，各部门必须严格按本表样公开。

2.使用部门预算公开参照表样，说明中填列的当年预算数，必须与公开表格数据一致，使用上年预算数计算增减额和增减百分比，必须准确无误，使用上年预算数必须与上年公开数据一致，避免因数据不一致带来不必要的问题。

3.参照表样中标红的内容以及本页内容，是对部门在编写公开说明时的一些提示，说明完成后，标红内容全部删除。

4.各业务股室在审核各部门上报的部门预算公开资料中，必须注意：预算公开表格是否齐全（空表也必须公开并说明无此项支出）、数据是否准确，表格中是否有\*\*等容易引起歧义的字符（去年省财政厅检查组对此已提出异议）；公开说明是否规范齐全，是否按类款项详细说明，是否存在省略号、不必要的括号、提示的红字等未删除的东西。